

# 沈阳师范大学化学化工学院 2025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 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

根据《沈阳师范大学 2025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录取工作方案》文件要求，结合本学院实际，特制定本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

## 一、组织领导

学院成立以行政主要负责人为组长，以学科核心导师为主要成员的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学院研究生复试工作。

## 二、复试工作人员的遴选

### （一）评委教师的遴选条件及规则

学院选派经验丰富、业务水平高、公道正派的老师担任复试评委，并对所有考务人员进行政策、业务、纪律等方面的培训，明确工作纪律和工作程序、评判规则和评判标准。

### （二）复试小组人员情况

学院一志愿复试人数共 59 人，设 7 位评委老师，5 人负责面试、专业知识测试；2 人负责英语听说能力测试。设 2-3 名备选老师，做好关键岗位替补人员准备。

### （三）配备秘书情况

配备 6 名工作秘书。学术秘书负责复试资格审查、复试记录等考务工作；技术秘书负责全过程录像录音监考等技术保障工作。

### 三、复试内容、流程及要求

#### (一) 复试范围

专业知识测试、同等学力考生加试考核内容及范围以《沈阳师范大学 2025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章程及专业目录》及学校官网公布的复试相关科目考试大纲为准。

#### (二) 复试内容

复试采取现场线下的方式进行，考生本人须到沈阳师范大学化学化工学院（实验中心楼）进行复试。

复试考核内容包括专业面试、专业知识测试、外语听说能力测试三个部分，总成绩满分为 100 分。

##### 1. 专业面试（满分 50 分）

其中包括对考生的实验能力考核，考核内容主要包括：

###### (1) 专业素质

① 大学阶段学习情况及成绩；

② 考生对本学科（专业）理论知识和应用技能掌握程度，利用所学理论发现、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对本学科发展动态的了解以及在本专业领域发展的潜力；

③ 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

###### (2) 综合素质

① 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心理素质；

② 本学科（专业）以外的学习、科研、社会实践（学生工作、社团活动、志愿服务等）或实际工作表现等方面的情况；

③ 事业心、责任感、纪律性、协作性；

④人文素养、举止、表达和礼仪等。

具体考核形式：现场评委老师提问。

## **2. 专业知识测试（满分 30 分）**

考核内容：专业知识相关的问答题（30 分）。

专业知识测试考核方式：考生现场抽题，从五道题中，任选一道。看见题目后，思考 1-2 分钟后作答。

## **3. 外语听说能力测试（满分 20 分）**

其中包括外语口语、听力测试各为 10 分。外语口语测试部分每名考生需准备 2-3 分钟的自我介绍，并用外语回答评委老师提出的问题，语种与初试外国语科目的语种一致。

另外，考生需抽选英语题，朗读素材，并作答。

### **（三）加试**

#### **1. 同等学力考生加试（满分 100 分）**

“同等学力考生包括：①高职高专毕业学历满 2 年的考生（计算截止日期为 2025 年 9 月 1 日）；②本科结业生；③成人教育应届本科毕业生；④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应届本科毕业生。同等学力考生加试方式为笔试，加试科目为所报考专业本科阶段 2 门主干课程，且科目不得与初试科目相同。

以成人教育、自学考试及网络教育等应届本科毕业生身份报考的考生均须参加同等学力加试。复试时，与取得本科毕业证书无关，以报名信息为准。

同等学力加试成绩不计入复试总成绩，加试成绩不及格者不予录取。同等学力加试形式为线下笔试。

## 2. 调剂考生加试（满分 150 分）

初试未考全国统一命题数学的考生调入化学工程与技术（0817）专业，材料与化工（0856）两个专业，须在复试中加试《数学能力测试》。《数学能力测试》成绩不计入复试成绩，合格分数参考《2025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划定，不合格者不予录取。《数学能力测试》考核形式为笔试，考试时间 3 小时，满分 150 分。《数学能力测试》科目由计算机与数学基础教学部统一命题，由学院组织实施。

### （四）复试具体流程

1. 参加复试时请务必带上身份证和 2025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准考证，提前到达备考室。

#### 2. 复试流程

（1）考生出示准考证和身份证。

（2）外语听说能力测试环节，考生进行自我介绍，再从 5 道题目中，随机抽取 1 道英语题，进行朗读并回答问题。

（3）专业面试，评委提问，考生作答。

（4）专业知识测试，抽题并作答。

同等学力加试，线下笔试。

调剂时初试未考数学的考生加试数学，线下笔试

## 四、资格审查

### （一）审查材料内容

#### 1. 基本材料

### （1）政审材料

填写后加盖组织部门公章。应届生由就读学校所在学院负责；往届生由工作单位或户口所在社区负责。

### （2）诚信复试承诺书

按照要求请考生在承诺书中将相关内容抄写在横线上，且须手写签名并写明签订承诺书的日期。

### （3）个人信息相关证件

非应届生：有效身份证件、毕业证、学位证及学信网下载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权威机构出具的《学历电子认证报告》。

应届生：有效身份证件及学信网出具的《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另外，自学考试应届毕业考生无学籍，提供学习期间成绩单即可。

### （4）初试准考证

考生参加复试时务必出示准考证和身份证，二者缺一不可，否则不准参加复试。

## 2. 其他材料

（1）报考或调剂学习方式为“非全日制”的考生均需填写并提交《沈阳师范大学 2025 年非全日制研究生定向培养登记表》。

（2）报考类别为“非定向就业”，调剂或录取时需变更为“定向就业”的考生需填写并提交《沈阳师范大学 2025 年定向培养研究生信息变更表》，不区分学习形式，即“全日制”和“非全日制”考生如需将其变更为“定向就业”均需提交。

(3) 报考“退役大学生专项计划”的考生，复试时提供本人《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

## (二) 收取资料时间及方式

考生应提供相关资格审查材料的全部扫描电子版，3月28日前打包发送至1365315589@qq.com，发送的“邮件主题”为“学生姓名+复试资格审查材料”。并携带所有资格审查材料原件及复印件报学院现场审查。弄虚作假者，一经查实，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 五、复试时间与进度安排

学院会在复试前与考生联系，请考生保持电话通畅。

时 间	复试项目	所涉专业	地 点	备 注
3月30日8:00	现场抽签及资格审查	全体考生	实验中心111	
3月30日全天	外语听说能力测试	全体考生	实验中心315C	
	专业面试 专业知识测试	全体考生	实验中心308	

## 六、监督、巡视与复议

(一) 复试期间，学院成立专门研究生复试监督、巡视小组，对整个复试工作进行督导，巡视，包括复试前检查人员身份，复试中以巡视组身份进入到各复试考场内，对复试过程进行全程监督，复试后对考生成绩进行监督。

(二) 学院指派专人处理考生投诉和申述，对考生投诉申诉展开调查，充分了解情况，及时上报学院研究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及学校研究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进行讨论，给出解决方案。

## 七、学院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米老师

联系电话：15524498652

学院其他联系方式：024-86575012；024-86574216

化学化工学院

2025年3月26日